

釋 義

於本文件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敏昌」	指	敏昌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一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其中一名控股股東徐源華先生全資擁有
「編纂」	指	「編纂」
「組織章程細則」或「細則」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月●日批准及採納並自「編纂」起生效的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四
「聯繫人」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
「建設局」	指	隸屬新加坡國家發展部的新加坡建設局
「建設局學院」	指	建設局學術及研究部門
「BCISPA」	指	新加坡法例第30B章建築施工行業付款保障法
「bizSAFE」	指	一項涉及五個步驟以協助公司建立其工作場所安全及健康能力的計劃，從而於工作場所的安全及健康標準方面得到重大改善，bizSAFE乃由新加坡職業安全及健康局籌辦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建造商許可證計劃」	指	新加坡建設局管理的建造商許可證計劃，旨在透過規定建造商遵守管理、安全記錄及財務償付能力的最低標準而提升彼等的專業性

釋 義

「營業日」	指	香港持牌銀行在其正常營業時間在香港開放進行業務的日子(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或法定假日及懸掛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且於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任何時間並未除下或懸掛「黑色」暴雨警告或於上午九時正至中午十二時正期間繼續生效及於中午十二時正或之前並未取消的日子)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編纂]	指	[編纂]
「公司法」或 「開曼群島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法例3，經合併及修訂)，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央結算系統」	指	由香港結算成立及運作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 參與者」	指	獲准以直接結算參與者或全面結算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 參與者」	指	獲准以託管商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 戶口持有人」	指	獲准以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可為個人、聯名個人或法團
「中央結算系統運作 程序規則」	指	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規則，當中載列有關中央結算系統運作及職能的實務、程序及管理規定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	指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中央公積金」	指	新加坡中央公積金，為綜合性社會保障制度，為新加坡在職公民及永久居民預留儲蓄供退休之用

釋 義

「公司法」	指	新加坡公司法(第50章)，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管道工程控股有限公司(前稱敏昌控股有限公司及管道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月●日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註冊為非香港公司
「關連人士」或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相同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
「承辦商註冊制度」	指	建設局管理的承辦商註冊制度，為公共部門(包括政府部門及法定管理局)的建造及建造相關採購需求服務，倘公司有意參與公共部門建造投標或作為分包商，則須在此系統中註冊
「控股股東」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涵義。於本文件日期，本公司控股股東為敏昌及徐源華先生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CR07」	指	承辦商註冊制度項下分類的建築相關工種之一，CR07工種的標題為「纜線／管道敷設及道路復修」，指安裝地下電纜／管道及道路和其他地表的後續修復，包括地下探測服務；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一節

釋 義

「CW02」	指	承辦商註冊制度項下分類的建築相關工種之一，CW02工種的標題為「土木工程」，指涉及(其中包括)混凝土、排水系統及地下結構的工程。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一節
「彌償契據」	指	控股股東(作為彌償人)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各附屬公司的受託人)為受益人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月●日的彌償契據，有關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G.其他資料—1.彌償契據」一節
「不競爭契據」	指	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為各附屬公司的利益)為受益人所簽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月●日的不競爭契據，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編纂」	指	[編纂]
「執行董事」	指	執行董事
「弗若斯特沙利文」	指	弗若斯特沙利文國際有限公司，獨立第三方及獨立市場研究專家
「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指	弗若斯特沙利文受本公司委託編製的行業報告，其內容於本文件載述
「富強金融」或 「獨家保薦人」	指	富強金融資本有限公司，本公司於[編纂]的獨家保薦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外籍勞工徵費」	指	外籍勞工徵費，監管新加坡外籍工人(包括外籍傭工)數目的定價機制

釋 義

「GB1 許可證」	指	建設局根據建造商許可證計劃所發出建造商許可證，「GB1 許可證」指第一類一般建造商許可證，持有該許可證的建造商可獲准承接任何價值的項目。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監管概覽」一節
「GeBIZ」	指	新加坡政府的一站式電子採購門戶網站，所有公共部門的報價邀請及招標均由獨立新加坡政府機構在此公佈
「編纂」	指	「編纂」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倘文義另有所指，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期間，則指該等附屬公司或其前身公司(視情況而定)進行的業務
「建屋發展局」	指	新加坡建屋發展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會計準則」	指	香港會計準則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香港會計師公會」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結算代理人」	指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為香港結算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編纂」	指	「編纂」

釋 義

「HSC Pipeline Engineering」	指	HSC Pipeline Engineering Pte Ltd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一日前稱為Hup Seng Choon Contractor Pte Ltd)，於一九九三年一月十三日在新加坡註冊成立的私人股份有限公司，於重組完成後成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國際會計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指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控股股東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且與彼等並無關連的個人或公司
「ISO 9001 : 2015」	指	質量管理體系標準，以若干質量管理原則為基礎，包括客戶關注、機構各層面人士的參與、過程途徑及持續改善
「ISO 14001 : 2015」	指	環境管理體系標準，制定公司或機構可遵循的框架，以便設立有效的環境管理體系，向公司管理層及僱員以及外部權益相關人士保證環境影響得到計量及改善
「發行授權」	指	唯一股東授予董事會一般無條件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股份，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 — A.有關本公司的其他資料 — 4.唯一股東於二零一八年●通過的書面決議案」一節
「合瑜」	指	合瑜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編纂]	指	[編纂]

釋 義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二日，即本文件付印前為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編纂」	指	「編纂」
「上市委員會」	指	聯交所董事會上市小組委員會
「編纂」	指	「編纂」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陸路交通管理局」	指	新加坡陸路交通管理局，負責規劃、營運及維修新加坡的陸路交通基礎設施及系統
「主板」	指	聯交所主板
「ME10」	指	承辦商註冊制度項下分類的建築相關工種之一，ME10工種的標題為「電訊線路設備佈線／接線」，指鋪設地下電訊纜線服務；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一節
「ME11」	指	承辦商註冊制度項下分類的建築相關工種之一，ME11工種的標題為「機械工程」，指安裝、啟動、保養及維修機械工廠、機械及系統，包括安裝及保養發電及渦輪系統；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監管概覽」一節
「大綱」或「組織章程大綱」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月●日批准及採納並即時生效的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經不時補充、修訂或以其他方式修改)，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四
「毫米」	指	毫米

釋 義

「人力部」	指	新加坡政府人力資源部
「徐源華先生」	指	徐源華先生，為聯合創辦人、執行董事、控股股東及徐鴻勝先生的父親
「徐鴻勝先生」	指	徐鴻勝先生，為執行董事及徐源華先生的兒子
「國家公園管理局」	指	新加坡國家公園管理局
「國家環境局」	指	新加坡國家環境局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OHSAS 18001」	指	國際標準，載有職業健康安全管理制度的規定，用以管理與業務相關的職業健康及安全風險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文件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釋 義

[編纂]	指	[編纂]
「重組」	指	本集團為籌備[編纂]而進行的重組，有關詳情載於「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重組」一節
「購回授權」	指	唯一股東授予董事會購回股份的一般無條件授權，有關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A.有關本公司的其他資料—4.唯一股東於二零一八年●●通過的書面決議案」一節
「坡元」或「新加坡元」	指	新加坡法定貨幣新加坡元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編纂]	指	[編纂]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根據唯一股東於二零一八年●●月●●日所通過決議案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概述於本文件附錄五「法定及一般資料—F.購股權計劃」一節
「新加坡政府」	指	新加坡政府
「平方米」	指	平方米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釋 義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頒佈的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往績期」	指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交易日」	指	股份於聯交所買賣的日子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國證券法」	指	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以及據此所頒佈規則及規例
[編纂]	指	[編纂]
「工種」	指	新加坡承辦商註冊制度登記的七大類別項下細分的工程類別；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監管概覽」一節
[編纂]	指	[編纂]
「%」	指	百分比

除另有指明者外，於本文件內，坡元按1.00坡元兌5.75港元的概約匯率換算為港元。

有關兌換並不表示以港元列值的金額將會或可能已經按該等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為坡元，反之亦然。

釋 義

任何列表所列總額與其中所列數額(包括百分比)總和之間如有任何差異，乃因湊整所致。因此，若干列表所列總數未必為其之前數字的算術總和。

倘英文名稱與其中文譯名有任何不一致，概以英文名稱為準。英文或另一種語言名稱的中文譯名以「*」標註，僅供識別用途。